附件2

六合区幼小科学衔接视导评估标准（试行）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 指标描述 | 分值 |
| A1  组织领导  （20分） | B1 | 健全工作体系 | 建立起校级领导、中层和年级负责人组成的工作团队（4）。两轨及以上学校有校级领导、两轨以下学校有中层专人负责此项工作（1）。建立幼小科学衔接工作机制（3）。 | 8 |
| B2 | 制定工作计划 | 两轨及以上学校制定专门幼小衔接学期工作计划，两轨以下学校应在学校工作计划中专列（2）。幼小衔接工作计划应目标明确、内容具体（3）。 | 5 |
| B3 | 重视学习宣传 | 学校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和一年级教师学习相关文件和教育部两“指导要点”情况（5）；开学前后对家长开展入学适应家庭教育指导（2）。 | 7 |
| A2  重点工作  （30分） | B4 | 环境调适 | 对学校局部环境（周边2班级3氛围1）及管理要求进行适当调整，创设包容和支持性的学习环境，努力消除儿童对学校的陌生体验和不适应（2）。 | 8 |
| B5 | 衔接教育 | 学校将衔接教育安排进课表（4），并按计划开展主题教育活动（6）。 | 10 |
| B6 | 课程教学 | 调整一年级的课堂教学，以游戏化、生活化和综合化为重要教学方式，强化儿童主体探究性、体验式学习（8）。零起点教学和教师观念转变情况（4）。 | 12 |
| A3  园校协作  （30分） | B7 | 机制建立 | 建立稳定的园校工作机制、联合教研等机制（4），并落实到工作中（6）。 | 10 |
| B8 | 制定计划 | 一年级上学期和大班下学期应联合制定分别以小学和幼儿园为重点的园校衔接活动计划（6）并加以落实（2）。 | 8 |
| B9 | 活动开展 | 园校间按联合制定的学期活动计划共同开展幼小衔接教育教学活动（9），有明显成效（3）。 | 12 |
| A4  家校共育  （20分） | B10 | 家庭教育指导 | 根据《小学入学适应教育指导要点》科学指导家长配合学校开展好幼小衔接家庭教育（5）。 | 5 |
| B11 | 活动开展 | 学校协同家庭共同开展幼小衔接相关活动。 | 8 |
| B12 | 特色亮点 | （此项评估内容可涵盖全部评估范围） | 7 |